幼兒運動遊戲內涵

國立體育大學 / 黃永寬 教授

幼兒運動遊戲係以幼兒為對象施以有趣的身體運動以達到教育的目的(王健次，1981)。 幼兒期的生活即遊戲，幼兒的運動遊戲即生活，假如把幼兒的運動加以遊戲的意味，則成為『幼兒運動遊戲』。因此，幼兒最好的運動遊戲內容是從生活中取材，應 將運動遊戲生活化才能符合幼兒的需求。因為幼兒藉運動遊戲以成長其個體，並由運動遊戲中獲得經驗，所以遊戲是幼兒運動遊戲中不可缺乏的重要因素之一，也是 實施幼兒運動遊戲的手段。換句話說：幼兒運動遊戲是一種以遊戲的方式吸引幼兒的參與，以運動為手段達到活動的效果，在活動的過程中以幼兒的生活為體材，融 入幼兒的思想來增進創作能力進而達成教育的目的。

幼兒運動遊戲是幼兒生活的實體，因此幼兒運動遊戲的內涵應融合遊戲、運動與教育，且此三個層面相輔相成缺一不可。因為欲以運動達成教育目標而忽略遊戲設計，則將失去幼兒心向，必流於訓練，因為幼兒對相同及反覆的內容會失去興趣，也無法滿足其好奇心，難為幼兒所接受。

然而現在的幼兒運動遊戲教學太過於強調活動競爭性的比賽，忽略了讓幼兒參與活動的最終目的是動作學習的過程及參與活動的喜悅，而非最終的勝利，更不是單一運動的專項訓練。

好 動、好玩是幼兒的天性，若只以遊戲來達成教育目標而忽略身體之運動，則難滿足幼兒本能的需要；幼兒若沒有身體力行，更難體驗時、空、事、物之關係，個體之 發育將會受阻。因為運動對幼兒而言，是基礎動作學習的最佳方法，且幼兒需藉運動來增進其運動能力（如：自我控制能力、穩定能力、移動能力、及操作物體的能 力）和身體能力（其包含 A.身體適性：肌力、肌耐力、心肺耐力、柔展性、身體的組成。B.運動適性：平衡、協調、敏捷、速度、敏捷力）。而此能力正是幼兒一切行為的基礎。如邱金松（1987）所云：幼兒應以良好的運動方式，來發展其生長的力量，這種教育不但可以使其身體強壯、增加抵抗力、並可以啟發他的理想和感情。

儘管運動遊戲是幼兒所欲求，但教師在引導的過程中必須透過活動的過程來教育幼兒，使其寓教於育樂之中，方不流於放逐、野性，因為幼兒需透過動作來進行認知的學習和情意的學習。所謂認知的學習包含：1.知覺運動的學習（A.空間意識：身體知覺、空間感、方向感。B.時間意識：同時性、韻律性及次序性）。2.認知概念的學習（技術的概念、身體運動的概念、活動的概

念、理論的概念）。而情意學習是讓幼兒可更具創意的表達自我，進而增進情緒的成熟及社會性的發展，其包含：1.自我概念（歸屬感、知覺能力、價值觀、自我肯定、獨立性、道德觀）。2.同儕關係也就是積極的社會化的學習（團體的合作、態度的形成、價值的判斷、士氣的提升）（陳英三等，1995）。

因此可以說：幼兒運動遊戲的內涵包含運動、遊戲與教育三者合而為一；其不只求身體能力的高揚，更求促進幼兒表達能力和認知能力等學習能力、人際間的行為能力、自我感情及環境間關係的發展。

從幼兒運動遊戲的內涵中可以發現：

1. 幼兒運動遊戲是以幼兒為對象施於運動、遊戲，並引導其達到教育的目的。
2. 幼兒動遊戲是幼兒賴以成長並獲得生活經驗的方式。
3. 幼兒運動遊戲是針對幼兒行為發展的特徵給予適當的刺激，使幼兒在連鎖中的關鍵期有著良好的因果關係。
4. 幼兒運動遊戲以趣味為旨趣，不是訓練，也不是在競賽，更不在培養小國手，而是在使每一位幼兒得到健康。
5. 幼兒運動遊戲是使幼兒在遊戲生活中，得到生活經驗的累積以增進智慧。